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厅

国卫办疾控函〔2014〕198号

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4年全国预防接种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计生委(卫生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国健康教育中心:

为普及预防接种科学知识,提高群众预防接种参与意识,营造有利于开展预防接种工作的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现就做好2014年全国预防接种宣传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政府主导、部门配合和群众参与的工作原则,将常规宣传和集中宣传有机结合,充分发挥传统媒体的优势,积极扩展新媒体的应用,有计划有重点地统筹开展预防接种宣传工作。

二、宣传重点

紧密围绕保持高水平接种率的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目标,大力宣传预防接种工作的政策和取得的成就,宣传各级预防接种工作者的先进事迹,正确引导舆论,凝聚社会共识,提振公众信心。

三、工作内容

(一)做好重点宣传日的策划组织工作。要结合4月25日“全国儿童预防接种日”和7月28日“世界肝炎日”提早安排宣传工作,精心组织,周密计划,整合资源,在本地主要媒体上开展集中宣传,扩大正面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2014年“全国儿童预防接种日”的宣传主题是“接种疫苗 保障健康”。相关宣传海报(电子模版)可于3月下旬从中国疾控中心免疫规划中心网站(www.chinanip.org.cn)下载。

(二)做好面向人民群众的宣传工作。要结合在2013年督导评估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乙肝疫苗事件对公众信任度和接种率带来的负面影响,深入调查研究,找出影响因素,确定宣传重点人群和内容。要广泛收集本地群众最关切的热点问题,结合当地的生产生活方式和语言风俗习惯,利用本地群众最喜闻乐见的传播方式,充分利用新媒体技术,制作并发放一批能够深入人心、易于传播的宣传材料,推出基层预防接种先进典型。要充分发挥卫生计生和疾控机构官方网站的主渠道作用,拓展网络服务优势,逐步在网上公布预防接种单位的地址、服务时间、咨询电话等便民信息,优化服务质量。

(三)做好面向广大媒体的沟通工作。要通过座谈、培训等方式,积极主动地和本地主要媒体沟通,重点宣传预防接种工作的重要作用,普及预防接种及异常反应相关知识,介绍异常反应补偿改

策,引导媒体正确认识。

(四)做好面向专业人员的培训工作。要组织开展对各级卫生计生、疾控机构和预防接种人员的培训,提高风险评估、媒体沟通能力,强化开展日常宣传、健康传播和人际沟通技能。省级要确定并培养1—2名预防接种科普专家,通俗解读预防接种相关知识和国家政策,提高宣传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和有效性,让群众听得懂、信得过。

(五)做好舆情监测和舆论引导工作。要指派专人负责预防接种宣传效果评估和日常舆情的动态监测工作,及早研判,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引导舆论,争取群众的理解、支持和参与。

各地要树立开门搞宣传、联合搞宣传的理念,加强与党委、政府宣传部门的联系沟通,广泛听取群众和专家学者的意见建议,完善机制,形成合力,共同做好2014年的预防接种宣传工作,并于年末将本年度预防接种宣传工作情况报我委疾控局。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